

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體育署 書函

地址：10489臺北市朱崙街20號
承辦人：劉瓊玉
電話：02-87711535
傳真：02-27520200
電子信箱：0330@mail.sa.gov.tw

受文者：中華民國射擊協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7月2日
發文字號：臺教體署綜(三)字第1100023268A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 (110D017723_110D2008316-01.pdf)

主旨：為向長期支持奉獻我國體育運動發展之企業團體及個人表達謝意及敬意，本署「110年度體育推手獎」受理推薦日期延長至110年8月31日(郵戳為憑)，請於期限內推薦(或自薦)參與，請查照並惠予週知。

說明：檢送教育部體育署辦理體育推手獎實施要點及推薦表單各1份。

正本：行政院各部會行處署、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中華民國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總會、各公私立大專校院、各亞奧運運動單項協會、非亞奧運運動單項協會(非具國際窗口)、非亞奧運運動單項協會(具國際窗口)、中華民國縣市體育會聯合總會、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台北市商業會、新北市商業會、台南市商業會、高雄市商業會、宜蘭縣商業會、新竹市商業會、連江縣商業會、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臺灣省工業會、臺北市工業會、台中市工業會、台南市工業會、高雄市工業會、宜蘭縣工業會、桃園市工業會、南投縣工業會、雲林縣工業會、澎湖縣工業會、屏東縣工業會、台東縣工業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中小企業總會、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工業協進會、國際獅子會臺灣總會、國際青年商會中華民國總會、國家運動訓練中心、本署各組室

副本：本署運動產業及企劃組(含附件)

